

0017

2017年4月21日財務委員會

根據財委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提出的動議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政府公開所有與迪士尼公司簽訂的協議 (包括但不限於 Management Agreement, Licence Agreement, Shareholders Agreement, Loan Agreement, and Master Project Agreement) 後，才處理總目 973－旅遊業 新分目「注資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可以在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一期用地推展擴建及發展計劃」(FCR(2017-18)1)的撥款申請。

動議人：胡志偉

0020

2017年4月21日財務委員會**根據財委會會議程序第37A條提出的動議**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條，本人動議政府及迪士尼公司必須交代如何在無須再次申請擴建或更新設施撥款下讓樂園持續營運後，才處理總目973－旅遊業新分目「注資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可以在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第一期用地推展擴建及發展計劃」(FCR(2017-18)1)的撥款申請。

動議人：胡志偉